**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香港老人權益聯盟**

**回應有安老院舍長者被虐待事件 立場書**

本會就日前大埔運頭街劍橋護老院，被揭發有員工將長者露天脫光衣服，在公眾地方冲涼的事件作出嚴正聲明如下:

1. **對於有住院長者被如此不人道對待，本會深表憤怒！長者作為公民，損害其個人私隱權，基本人權受到嚴重侵害，不管在任何情況下亦絕不應發生。**本會譴責涉案院舍的安排，並促請執法部門嚴肅查辦案件，杜絕以上情況發生。此安老院問題只是冰山一角，過去5年向該院舍共接到12宗投訴，發出15次警告，突擊巡查96次。事件反映政府曾經5年時間以巡查、警告及處理投訴，巡查及監管均未能改善私人安老院舍的服務。
2. 私營安老院舍虐待長者事件屢見不鮮，院舍長者生活困苦亦時有所聞。**是次事件除反映政府當局監管私院不力外，同時亦揭示私院前線人手不足問題。**據了解，不少私營安老院舍在營辦上亦出現困難，導致人手非常緊拙。現時入住安老院舍的長者每月綜援金額約為6,500元(包括: 殘疾程度達100%的60歲以上長者的標準金額為3,695元、租金津貼1,640元、單身人士長期個案補助金每月159.2元(每年1,910元)、**院舍照顧補助金285元、**特別膳食津貼(每月介乎530元至1,005元)等)，惟每月院費多達8,000多元，院費超出綜援約2,000元。住院長者不僅要動用自己微少積蓄，少量積蓄原是將來用作支付醫療開支及殮葬費；相反，**在有限的綜援金資助下，部份私院院舍被迫｢將貨就價｣，減少聘用人手，導致未能在院舍中聘用足夠人手照顧長者；反映當局對長者院舍財政承擔不足。**
3. 現時本港安老院舍近七成(69%)的宿位由私營機構提供(50 201個宿位)(2015年3月31日)，當中約有八成居於私營院舍為領取綜援長者，可是對其服務質素都感沒有保障；**目前巡察機制只著重消防安全和人手比例的要求，卻忽略管理質素的條件，私營院舍往往因為經營困難而聘請質素欠佳的員工，或一名員工長時間照顧大量長者(包括: 用膳、如廁、沐浴、運動等)，間接導致出現虐待長者的情況。**當局消極看待長者入住護理院舍的需要，實在是扭曲整體院舍服務的真像，對於有良心經營服務的私營營運商極不公平；社署作為監管機構卻沒有研究作出更積極的監管措施，是一種疏忽和對保護長者尊嚴的漠視。
4. 此外，安老院舍宿位持續不足亦是多年面對的大問題。根據最新統計資料，現時共有31,351名長者輪候資助安老院舍宿位(2015年3月31日)，當中津助形式或合約形式的護理安老院舍的平均輪候時間更長達3年多(37個月)，護養院輪候時間亦長近3年(32個月)，反映院舍宿位嚴重不足。為此，**關注院舍服務的民間團體多年來促請當局大幅增加長者資助院舍，縮短長者輪候入住院舍的時間。**雖然近月政府委託顧問研究推行「長者院舍住宿照顧劵」，鼓勵長者自行從市場選擇合適的安老院舍，惟在服務資助金額及長者選擇資訊不足下，最終長者亦未能獲得合適的院舍服務。
5. **為此，本會建議如下：**
	1. 社署及安老院牌照辦事處應立即檢討安老院條例和加強執法，另外，重申反對院舍私營化，長遠規劃及增加資助院舍。
	2. 立即檢討安老院舍輪候機制，大幅增加資助宿位及社區照服務名額的時間表，縮短輪候時間；
	3. 落實訂立長遠安老院舍行業人力資源策略，針對護老行業老化及缺乏吸引力的現象，研究增加資助金額，並參考非政府機構一般職位之薪金表，增加從業員工資，以吸引更多人從事安老服務行業。[[1]](#footnote-1)
	4. 考慮直接增加住私院長者的綜援金，現時資助安老院每位長者的成本為14,000元，當中尚未計及向每位長者收取的2,000元宿費，買位院每宿位成本為9,000元，若以此比較私院基層長者綜援金只有6,000元，明顯基於成本而造成資助與私院間服務質素的差別，未能保障長者尊嚴。社協認為應大幅增加居於私院八成綜援長者的綜援金(例如每位居於私院綜援長者由6,000餘元增加至不少於12,000元)。
	5. 研究如何加強對買位院舍的資助模式，針對改善質素，減少與資助院舍準則的差別，保障住客安全及保障長者尊嚴。

**香港社區組織協會**

**香港老人權益聯盟**

**謹啟**

**2015年5月28日**

1. 非政府機構一般職位之薪級表(以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之薪級表計算) <http://www.swd.gov.hk/doc/ngo/PayWage/Salary%20Scale%20of%20Common%20Posts%2001-04-2014.pdf> [↑](#footnote-ref-1)